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9-33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股东通过协议受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林化纤”）于2019年6月24日收到股东吉林市国有资本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发集团”）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吉发集团与深圳东升峥嵘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灏颂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创亿宏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郁金香天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方式受让吉林化纤171,834,911股股份，占吉林化纤总股本的8.72%。已办妥相关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转让情况

2019年6月1日，吉发集团与深圳东升峥嵘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灏颂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创亿宏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郁金香天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方式受让吉林化纤171,834,911股股份，占吉林化纤总股本的8.72%。

本次权益变动后，吉发集团通过下属企业化纤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间接持有吉林化纤575,333,78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20%。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述增持事项将使公司控制权进一步增强。

转让双方基本情况及《股权转让协议》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6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25）。

二、过户情况

1、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深圳东升峥嵘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灏颂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创亿宏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郁金香天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吉发集团于2019年6月21日前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上述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2、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前后，深圳东升峥嵘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灏颂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创亿宏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郁金香天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吉发集团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过户前		变更股数（股）	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深圳东升峥嵘科技有限公司	71,428,574	3.62%	-71,428,574	0	0%
上海灏颂实业有限公司	30,834,586	1.56%	-30,834,586	0	0%
深圳创亿宏业科技有限公司	54,277,660	2.75%	-54,277,660	0	0%
北京郁金香天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294,091	0.78%	-15,294,091	0	0%
吉发集团	0	0	171,834,911	171,834,911	8.72%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吉发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71,834,911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8.72%。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9-036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84号）的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3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3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142.5937万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8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8]G16002320621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2018年8月20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9年2月27日，公司、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康辰”）与保荐机构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河北康辰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630264669
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20000018578700024395266
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35370188000114491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5000094847820
河北康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5000097892304

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为公司和河北康辰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三、本次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0000018578700024395266）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就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9-055
债券代码：113025　债券简称：明泰转债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公司”）定于2019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16:00-17:30参加“河南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时间、方式

1、时间：2019年6月27日下午 16:00-17:30

2、方式：网络在线交流

二、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刘杰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雷鹏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孙军训先生将出席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围绕公司2018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投资者保护、可持续发展等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加。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本次活动将采用远程网络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9-056
债券代码：113025　债券简称：明泰转债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公司已发行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明泰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长期信用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明泰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联合评级，评级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

联合评级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19年6月21日出具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明泰转债评级结果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9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6月24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洪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促进公司业务拓展，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分别向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向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8个月。

2、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

在以上授信额度内，限额内的授信可分多次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余少雄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叶洪孝、叶又升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关联方将为公司提供以下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向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8个月。公司关联方深圳市智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叶家豪、叶秀冬、叶洪孝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关联方深圳市智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惠州市奇信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叶家豪、叶秀冬、叶洪孝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事项是公司融资过程中，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发生的正常的担保行为，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事项概述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大型辊压机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购买单笔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3月21日、2018年4月1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

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到期情况

2019年03月21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关于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3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019年06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民生银行支付的上述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本金2,000万元和到期收益19.45万元。至此，上述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行为全部结束。

(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

2019年06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利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利君”)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书(机构版)》，使用四川利君自有资金1,5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以下简称“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挂钩标的：USD3M-LIBOR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预期收益率：3.60%/年
6、产品成立日：2019年06月21日
7、产品到期日：2019年07月31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遵从工作日调整规则调整)。
8、工作日调整规则：指在结构性存款合同中特定事项所指向的日期为非工作日时则自动顺延至该日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但若顺延后的日期为月份的第一个工作日则不进行顺延而改为提前至该日期之前最近的工作日。
9、产品分配日：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
10、产品收益计算期限：40天(按照算头不算尾的方式确定产品收益计算期限，如结构性存款提前终止的应进行相应调整)。
11、公司投资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
12、资金来源：四川利君自有资金。
13、公司、四川利君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本结构性存款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如果在结构性存款运行期间，市场未按照结构性存款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反预期运行，客户可能无法获取预期收益，甚至可能出现零收益；

2、流动性风险：产品期限内，除非另有约定，投资本结构性存款的客户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

3、结构性存款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结构性存款认购总金额未达到结构性存款成立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未能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合同所约定投资范围，或本结构性存款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表现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本结构性存款难以成立的原因的，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结构性存款，银行有权但无义务宣布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的风险；

4、通货膨胀风险：有可能因物价指数的上升导致产品综合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即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5、政策风险：因法规、规章或政策的原因，对本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6、提前终止风险：当银行本着为客户锁定收益或减少损失的原则视市场情况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客户可能获取低于预期的收益，且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实现的产品收益并不必然高于产品正常到期实现的产品收益；

7、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本结构性存款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会向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产品收益延期支付；

8、信息传递风险：银行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结构性存款的信息披露公告。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主动、及时登陆银行网站获取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9、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意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通讯、网络、系统故障等因素)可能致使结构性存款面临损失的任何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券商收益凭证或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风险投资”所涉及的品种。

(2)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在具体实施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并负责对资金投资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在确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和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参与券商收益凭证或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累计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一)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的已到期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的已到期券商收益凭证

(1)2018年4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购买已到期产品情况：

发行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情况	到期收益（万元）	披露索引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164期收益凭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06月25日	已收回	29.7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6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562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20日	2018年07月18日	已收回	128.75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21日、7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81期收益凭证产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7月04日	2018年08月02日	已收回	13.66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7月5日、8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1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10月15日	已收回	292.0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10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恒益18038号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10月16日	已收回	117.18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10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563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20日	2018年10月22日	已收回	122.91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21日、10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133期收益凭证产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7月31日	2018年12月24日	已收回	89.61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8月1日、12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63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8日	2019年03月20日	已收回	12.6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0日、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64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9日	2019年03月20日	已收回	9.9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0日、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72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03月27日	已收回	12.6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7日、2019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73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03月27日	已收回	9.9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7日、2019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53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2月27日	2019年04月02日	已收回	2.52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2月28日、4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54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2月28日	2019年04月02日	已收回	2.71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2月28日、4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7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3日	2019年05月07日	已收回	2.79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4日、5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76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4日	2019年05月07日	已收回	2.71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4日、5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52,000	--	--	--	--	849.75	--

(2)2019年5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已到期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暂未有到期产品。

2、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的已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2018年4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购买已到期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情况	到期收益（万元）	披露索引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8,000	募集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07月17日	已收回	201.94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7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09月17日	已收回	14.7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8月10日、9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8,000	募集资金	2018年07月19日	2018年10月19日	已收回	204.16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7月21日、10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11月08日	已收回	10.59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8月10日、11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6,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9月12日	2018年12月12日	已收回	66.44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9月14日、12月1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6月14日	2018年12月14日	已收回	46.63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6月16日、12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簇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37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9月19日	2018年12月20日	已收回	37.49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9月20日、12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簇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84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02月25日	已收回	8.9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7日、2019年2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72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5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4日	2019年03月15日	已收回	65.63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15日、2019年3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57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04月24日	已收回	189.86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0月26日、2019年4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0	募集资金	2018年10月31日	2019年05月06日	已收回	210.05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1月02日、2019年5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9年第486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26日	2019年05月31日	已收回	34.52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26日、6月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500	自有资金	2019年05月09日	2019年06月18日	已收回	5.59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5月10日、6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22日	2019年06月21日	已收回	19.45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3月26日、6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94,000	--	--	--	--	1,116.02	--

(2)2019年5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已到期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暂未有到期产品。

(二)公司购买的未到期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情况

发行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情况	披露索引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59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20日	2019年09月17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60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21日	2019年09月17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75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3日	2019年07月09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77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4日	2019年07月09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3,500	--	--	--	--	--

2、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情况	披露索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58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10月21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0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簇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58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10月21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0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0	募集资金	2018年10月31日	2019年10月31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1月0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1月16日	2019年11月15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1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7日	2019年06月28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5,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18日	2019年09月19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0	募集资金	2019年05月08日	2020年05月08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5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9年第505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6月05日	2019年07月12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6月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	否	存款类产品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CD00674）	3,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6月12日	2019年09月12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6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500	自有资金	2019年06月21日	2019年07月31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6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52,500	--	--	--	--	--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截至本公告日累计购买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56,000万元，其中：购买券商收益凭证金额为3,5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52,500万元，未到期理财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业务凭证；

2、四川利君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的《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书(机构版)》、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5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事项概述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购买单笔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24日、2019年5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

2019年06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利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利君科技”)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书(机构版)》，使用利君科技自有资金2,5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以下简称“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挂钩标的：USD3M-LIBOR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预期收益率：3.80%/年
6、产品成立日：2019年06月21日
7、产品到期日：2019年09月20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遵从工作日调整规则调整)。
8、工作日调整规则：指在结构性存款合同中特定事项所指向的日期为非工作日时则自动顺延至该日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但若顺延后的日期为月份的第一个工作日则不进行顺延而改为提前至该日期之前最近的工作日。
9、产品分配日：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
10、产品收益计算期限：91天(按照算头不算尾的方式确定产品收益计算期限，如结构性存款提前终止的应进行相应调整)。
11、公司投资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12、资金来源：利君科技自有资金。
13、公司、利君科技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本结构性存款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如果在结构性存款运行期间，市场未按照结构性存款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反预期运行，客户可能无法获取预期收益，甚至可能出现零收益；

2、流动性风险：产品期限内，除非另有约定，投资本结构性存款的客户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

3、结构性存款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结构性存款认购总金额未达到结构性存款成立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未能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合同所约定投资范围，或本结构性存款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表现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本结构性存款难以成立的原因的，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结构性存款，银行有权但无义务宣布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的风险；

4、通货膨胀风险：有可能因物价指数的上升导致产品综合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即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5、政策风险：因法规、规章或政策的原因，对本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6、提前终止风险：当银行本着为客户锁定收益或减少损失的原则视市场情况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客户可能获取低于预期的收益，且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实现的产品收益并不必然高于产品正常到期实现的产品收益；

7、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本结构性存款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会向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产品收益延期支付；

8、信息传递风险：银行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结构性存款的信息披露公告。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主动、及时登陆银行网站获取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9、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意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通讯、网络、系统故障等因素)可能致使结构性存款面临损失的任何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券商收益凭证或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所涉及的品种。

(2)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在具体实施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并负责对资金投资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

2、通过参与券商收益凭证或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累计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一)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的已到期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的已到期券商收益凭证

(1)2018年4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购买已到期产品情况：

发行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情况	到期收益（万元）	披露索引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164期收益凭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06月25日	已收回	29.7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6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562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20日	2018年07月18日	已收回	128.75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21日、7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81期收益凭证产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7月04日	2018年08月02日	已收回	13.66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7月5日、8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1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10月15日	已收回	292.0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10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恒益18038号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10月16日	已收回	117.18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10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563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20日	2018年10月22日	已收回	122.91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21日、10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133期收益凭证产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7月31日	2018年12月24日	已收回	89.61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8月1日、12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63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8日	2019年03月20日	已收回	12.6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0日、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64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9日	2019年03月20日	已收回	9.9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0日、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72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03月27日	已收回	12.6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7日、2019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73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03月27日	已收回	9.9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7日、2019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53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2月27日	2019年04月02日	已收回	2.52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2月28日、4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54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2月28日	2019年04月02日	已收回	2.71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2月28日、4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7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3日	2019年05月07日	已收回	2.79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4日、5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76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4日	2019年05月07日	已收回	2.71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4日、5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52,000	--	--	--	--	849.75	--

(2)2019年5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已到期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暂未有到期产品。

2、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的已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2018年4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购买已到期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情况	到期收益（万元）	披露索引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8,000	募集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07月17日	已收回	201.94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7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09月17日	已收回	14.7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8月10日、9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8,000	募集资金	2018年07月19日	2018年10月19日	已收回	204.16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7月21日、10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11月08日	已收回	10.59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8月10日、11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6,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9月12日	2018年12月12日	已收回	66.44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9月14日、12月1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6月14日	2018年12月14日	已收回	46.63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6月16日、12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簇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37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9月19日	2018年12月20日	已收回	37.49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9月20日、12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簇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84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02月25日	已收回	8.9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7日、2019年2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72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5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4日	2019年03月15日	已收回	65.63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15日、2019年3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57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04月24日	已收回	189.86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0月26日、2019年4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0	募集资金	2018年10月31日	2019年05月06日	已收回	210.05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1月02日、2019年5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9年第486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26日	2019年05月31日	已收回	34.52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4月26日、6月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500	自有资金	2019年05月09日	2019年06月18日	已收回	5.59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5月10日、6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22日	2019年06月21日	已收回	19.45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3月26日、6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94,000	--	--	--	--	1,116.02	--

(2)2019年5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已到期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暂未有到期产品。

(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未到期券商收益凭证或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暂未购买券商收益凭证。

2、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情况	披露索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9年第501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5月29日	2019年07月05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5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500	自有资金	2019年06月21日	2019年09月20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6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4,500	--	--	--	--	--

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券商收益凭证或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截至本公告日累计购买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4,500万元人民币，其中：购买券商收益凭证金额为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4,500万元，未到期理财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利君科技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的《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书(机构版)》、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25日